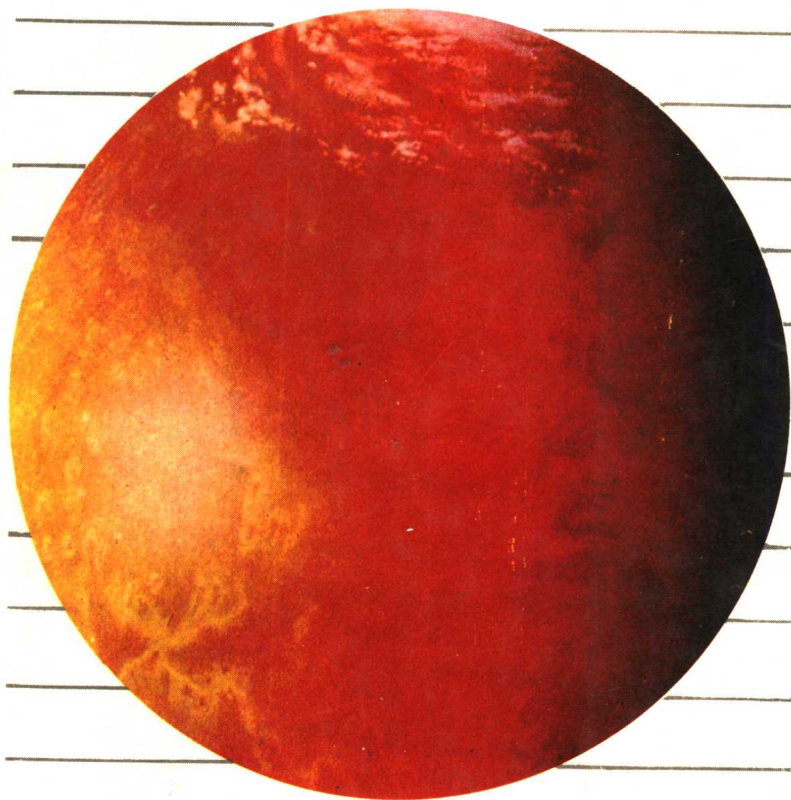


公歷·農歷·回歷 日對照表

(公元1911—2050)

毛繼成 肖 菁 萬廬山 / 編著



① 江西高校出版社



公歷農歷回歷日對照表

(公元1911—2050)

毛繼成
肖 菁 編著
萬廬山

江西高校出版社

(赣)新登字第 007 号

书 名 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公元 1911 — 2050)
编著者 毛继成 肖菁 万庐山
出版者 江西高校出版社(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16 号)
发行者 江西高校出版社
经销者 江西省新华书店
印刷者 江西青年报社印刷厂
版 次 1991 年 12 月第 1 版
199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396 千
印 张 11
印 数 1—6000

ISBN7 — 81033 — 095 — 0/K · 3

定 价 6.50 元

序

早在六十六年前，即公元 1925 年，新会陈援庵先生发愿编了一部《中西回史日历》，起于公元元年，讫于 2000 年（在此以前，作者还编了一部《二十史朔闰表》，并附西历、回历年表，自汉高祖元年——公元前 206 年起，讫于公元 2000 年），将两千年来的三种历法（回历纪元从公元 622 年开始）相互比照，厘然大备。读史者一编在手，若已知某事发生于农历之某年某月某日，即可查知其在公历或回历为何年何月何日；反之，读世界史或阿拉伯等国家之史者，亦可依此查出某事之在农历为何年何月何日，不甚费力，而确然可据。设若无此一编，则读史者为了弄清三种历法之间的关系，将不知要耗去多少精力，甚至弄得脑昏人倦，仍不免要出差错，即令是专门家也难以逃脱得了，自清代往上溯，几乎所有专治古农历一种之专门家也都无一例外。这在上引援庵先生两书的“自序”与“例言”中业已举要言之，读者可以参考。可见治史者真要树立起一个可信的历史的时间观念，并非易事。而历史从某种意义上说来，毋宁是一种时间的科学，时间弄错了，历史就是一笔糊涂帐，当然也就不成其历史了。由此更可见陈援庵先生以一人之辛苦，带给了许许多多人的方便，其嘉惠于后学者，可谓大矣！

江西师范大学毛继成副研究员治历有年，是一位醇笃勤奋的学者。他鉴于援庵先生之书仅及 2000 年，又农历与回历仅于公历下标出月首之日，甲子表与日曜推算表另附，且节气之记载缺如（仅有冬至），对于今日之读者在推算上仍有不大方便之感；而其他学人之治回历者亦多失之简略。为此，他和肖菁、万庐山同志不避繁难，发愿另编一部《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公元 1911—2050）》。其历表部分较

诸已出之书更为详备,不独将三种历法按日列出,而且所有节气、日曜也一一载明,可以说,完全免除了读者复加推算与换算之劳;其附录部分也很具特色,诸如历法知识以及有关时日之检索与计算方法等等,莫不包罗殆尽。总之,有此一编,诚可谓上可补陈援庵之未备,下已开新世纪之将来,至于其体例之完密,推算之精确,附录之征审,查考之方便,较之已出之成书,有足多矣。我有幸获睹初稿,为之欣喜不置,趁此编即将问世之际,聊赘弁言,借致祝贺。我深信它的出版,不仅仅有便于史学界;它的读者面将是极其广泛的,因为,它以一种简便、齐全、适用的新万年历而呈现于世人的面前,必将受到广泛的欢迎。此序。

姚公骥

一九九一年五月八日于南昌

青山湖畔北面斋

前 言

回历是以朔望月(即月亮圆缺变化)为单位的历法,故属阴历或太阴历。它为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所制定,是伊斯兰教的教历,也叫希吉来历,纪元从公元622年7月16日开始,被欧亚非三洲的伊斯兰教民族或国家广泛采用。回历在我国元明清流传四百多年(后传入日本,成为他们长期使用的“贞享历”的基础),影响很大。我国回族、柯尔克孜、维吾尔和哈萨克、乌孜别克等少数民族,至今沿用不衰。讲授和研究我国少数民族史、回教文化史、国际关系史和中西交通史,乃至高校文科的文献课教学,都常遇到回历纪年问题。随着国际经济贸易和文化交流的扩大及我国少数民族文化的发展和民族工作的开展,回历的作用已愈来愈大。

众所周知,公历与农历有一定的时差(比如公历元旦常在农历11月或12月)。如仅有年表而无日表对照,两者就会有一年之误差。如陆九渊卒于宋绍熙三年,据一般年表换算,当为公元1192年。然而由于陆卒于该年农历12月14日,以中西日历加以对照,该是公元1193年1月18日。因此,史学家和天文气象工作者,往往亲手编制中西日历对照,以免发生年差。其实,回历与中西历的时差更大,积32.6年,就与公历相差一年(因回历闰年只加一日,不象农历那样,闰年加一月)。如照明史历志说,“回历起于西域阿喇必年,下至洪武甲子七百八十六年”,本是对的。但按农历上推786年,便会把回历纪元误为“隋开皇己未”(即公元599年),显然不对。按回历上推786年,则为唐武德五年壬午,一点不错。因为积786年,回历与农历已相

差 23 年了。

然而,上述情况在长时期内并未引起人们应有的重视。三十年代辅仁大学校长,著名史学家、语言学家陈垣教授的《中西回史日历》为国内首创(在国外也颇有影响)。五十年代初北京大学马坚教授的《回历纲要》是我国论述回历的专著。尔后纪大椿先生参阅陈著和马著等书,编成《中西回俄历表》。此后,就再没有发现这方面的新著,所见只有中西历对照,而无中西回历对照方面的历书历表了。陈著创中西回历对照的先例,为中国年代学开辟了一条新路,它是考史的重要工具书,可纠正我国古代文献典籍中因缺乏回历对照而产生的许多错误。马著介绍了有关回历知识和回回天文学对中国天文学的影响,对加强我国民族团结起过积极作用。纪著则有俄历对照,对有关沙俄历史的研究和教学提供方便。然而在研究和运用中,上述三著由于各自的某些原因而略嫌不足。譬如:其一,有的以公历为纲,回历和农历仅仅标出月序,亦即月首日(每年的回历和农历各只有 12 日),其他众多的日序要靠读者自己去类推换算,不仅费时,而且易错。有的因为是历书而非历表,回历的日序寥寥无几,书中“回历西历对照表”部份,每年只有回历一日(即回历元旦),余靠类推换算。有的沿循它书旧例,回历也只有月序兼月首日。其二,有的甲子表和日曜表另附,日序、日曜、干支的对应关系,需要类推。其三,由于缺乏节气(只有冬至),忽略了对人们的生产和生活的指导作用。然而节气是我国劳动人民长期生产实践的结晶,它与农业生产、日常生活关系密切,对于历史文献的利用,也至关重要。其四,有的下限为 2000 年,此后无人续编,不能适应以后人们的需要。总之,前述之著虽有回历,但回历的日序很少,三者都不能逐日对照。这样,为了给教学科研提供工具,给广大群众尤其是回民群众的生产和生活带来方便,我们拟编撰一本内容相对丰富、体例相对完善和查阅简便的公历农历回历对照表。

因此,我们结合教学科研,亦考虑广大读者的实际需要,企望达到融学术性与普及性于一体,冶中西回历于一炉,体现出“新、准、全、

便”的特色，乃不揣简陋，制订编写原则和方法，确定取材范围和取舍标准，参阅诸多历书历表，认真分析考订，扬其所长，避其所短，增加新内容，编成《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公元 1911 —— 2050）》，以应广大群众和专业工作者及文科大学生的急需。本书的具体特点有以下数端：其一，从尽量满足广大读者需要出发，力求体现科学性、实用性特色。其二，在内容方面，除公、农、回历和干支外，还编有星期、节气和“梅、伏、九”等杂节气及天气预报知识等，以便指导农业生产和日常生活。其三，选载我国可见的日月食，普及天文知识，破除迷信思想（我国民间有“天狗吃月”传说，甚至把它与战争、饥荒和瘟疫附会起来），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其四，有历史纪年和干支纪日，以利查阅文献。其五，研制汇编有关附录附表（如一般历法知识介绍、星期和节气的推算、公历纪元与干支纪年的推算等等），以满足读者的特定需要。其六，历表下限为 2050 年，是同类书中较新的（迄今为止，下限至多为 2020 年；有的书下限虽与本书同，但无回历，而且只编有三天中西日历，其余大部分日期付诸阙如）。至于本书在考释、订误、编排等方面的特点，就不一一列举了。

本书由毛继成结合教学科研，确定选题、搜集资料、拟就编写大纲和编例、制定编写原则与方法、设计表式以及主持并指导全书的编写工作和审订全稿。全书由三人分工编写：毛继成负责回历和附录附表部分，肖菁和万庐山负责农历、干支、节气、星期和日月食等内容。

本书蒙江西社科院副院长姚公骞研究员撰写序言，又得到江西师大左行培教授和江西高校出版社的热情帮助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见闻不周，难免会有缺失和错误，竭诚欢迎读者和同行专家学者指正。

编著者

一九九〇年国庆于江西师范大学

编例及说明

一、本书取材从高校文史师生和天文地理等专业工作者及广大读者的实际需要出发,凡与人们的工作、学习和日常生活关系密切而又属于历书范围及其有关的内容尽量收入,如增添回历(一般历书历表缺载)、杂节气(如“三梅”、“三伏”和“九九”)、星期、日月食、历法和天气预报知识及有关附表等等;对实用意义不大的,一概略去,如春社、秋社和分龙及干支纪月(历史上也极少用它)等等。传统节日,只列主要的,如西方的圣诞节和回教的宰牲节、开斋节,而省略众所周知的元宵、端午、中秋和重阳等等。

二、本书由历表和附录、附表组成。历表是正文,与历表有关并为人们所普遍关心而又不便在历表中反映的,则收入附录或附表。三者有机结合,相辅相成,以满足读者的一般需要和某种特定需要。

三、因历表内容多而篇幅少,为简明扼要,方便翻阅,将星期和圣诞节等载入公历日序;开斋节、宰牲节等载入回历日序;节气和杂节载入农历日序,而省略它们各自相应的日序。如星期日与公历月首日同日,省月首日,而在附注项内说明。如节气或杂节与农历月首日同日,或节气、杂节与农历月首日均同日,或节气与杂节同日时,概省后者,而分别在历表地脚的附注项内说明。干支纪日,一般读者不尽熟悉,如将其他项目并入而省略干支,查阅需要类推,费时易错,故单独立项而将日月食用附注说明。此外,其他有关注释,也在附注项内反映。如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采用公元纪年;宣统辛亥年11月13日为中华民国元旦,采用公历等等。

四、历表以公历为纲,采用公历、农历、回历和干支逐日对照形式,以便查阅。版面设计,年份竖排,载边栏外,顺次为公元、干支、回历年;月日横排,并且分列,以公历为基准,形成单元格式,一年分两面,

采用左右页(即双跨单页码)合成,一目了然,以免来回翻腾。农历日期,一年未尽,转双页码后续,年份不重标(因农历以闰月来调整与公历的时差,两者时距少只十余日,最多不过两月,查阅尚便)。而回历特殊,与公历时差大,且其纪元又从公元7月开始,它的元旦时而在公历年初,时而又在年中或年尾,所以,回历新年开始,标出年份;一年日期未完,年份重标;某页上若有1月或12月的月首,则该页标明跨年年份,公历大月,有时跨农历或回历的三个月份(即本月和上月月末及下月月初),为了简明,仅标出农历或回历的前面两个月份,而省略最后月份。公、农、回历月序兼代月首日,概用粗体字,以资醒目。公历4年一闰(能被4整除的年份为闰年),于2月末置一闰日。因众所周知省略不标。回历闰年,虽和公历同样只置闰日(于12月末置1闰日),但象以30年为一周期,每期的第2、5、7、10、13、16、18、21、24、26、29为闰年,既不简明,又鲜为人知,故另帛附表说明。

目 录

序.....	1 — 2
前言.....	1 — 3
编例及说明.....	4 — 5

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公元 1911 — 2050)	1 — 281
----------------------------------	---------

附表.....	283 — 326
---------	-----------

1. 世界有关国家采用公历日期表	285
2. 世界时(格林威治标准时)中午 12 时与 世界主要城市当地时间对照表	286
3. 北京夏令时起讫日期表(公元 1986 — 2050 年)	287
4. 我国春节的公历和回历日期(公元 1911 — 2050 年)	288
5. 相隔十九年农历月首日的公历日期比较表	290
6. 公元 1911 — 2050 年农历闰月表	291
7. 回历闰年日期与相应的公历日期对照表(公元 1911 — 2050 年)	292
8. 公元二十四节气日期表	293
9. 全国各省市自治区首府四季开始日期和气候表	294
10. 十九年节气的公历农历日期对照表(公元 1991 — 2009 年)	296
11. 全国各大城市二十四节气日出日没时刻表	300
12. 全国各大城市旬初日出日没时刻表	308
13. 相隔十九年农历节气和中气日期比较表	318
14. 我国可见的月食日期表	319
15. 我国可见的日食日期表	320

16. 甲子生肖对照表	321
17. 公元甲子换算表	322
18. 干支数序表	324
19. 星期推算表	325
20. 十二时辰与二十四小时对照表	326

附录..... 327 —— 341

1. 历法知识	329
2. 天气预报知识	339

公历农历回历 日对照表

(公元 1911 —— 2050)

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

1911年(宣统三年)

辛亥年

1329年

公历一月												农历十二、正月												回历十二、一月											
公	日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节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正				
干	支	壬	子	癸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回		29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公历二月												农历正月												回历二月											
公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农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支	壬	子	癸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回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公历三月												农历二、三月												回历二、三月											
公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一	二				
干	支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回	29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公历四月												农历三、四月												回历四、五月											
公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一	二	三				
干	支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回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公历五月												农历四、五月												回历五、六月											
公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一	二	三	四				
干	支	壬	子	癸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回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公历六月												农历五、六月												回历六、七月											
公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干	支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回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① 十二月初一日(元月1日)二九。

公历农历回历日对照表

公历七月												农历六月、閏六月												回历七、八月											
公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支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回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公历八月												农历閏六月、七月												回历八、九月											
公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支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回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公历九月												农历七、八月												回历九、十月											
公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农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回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公历十月												农历八、九月												回历十、十一月											
公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回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公历十一月												农历九、十月												回历十一、十二月											
公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农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支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回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公历十二月												农历十、十一月												回历十二、一月											
公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农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节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干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甲																
支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回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1911年(宣統三年)

辛亥年

11332390年

注：① 七月初一日(8月24日)处暑。② 回历10月1日(9月25日)回教开斋节。
③ 九月初一日(10月22日)日环食。

1912年(民國元年)

壬子年

1330年

注：① 中华民国成立，改用公历。辛亥年十一月十三日（公元 1912 年元旦）为中华民国元年元旦。
② 十二月初一日（元月 19 日）四九。③ 二月十五日（4 月 2 日）月偏食。

1912年(民國元年)

壬子年

11
33
33
01
年

注：① 中伏与大暑(7月23日)同日。 ② 回历10月1日(9月13日)回教开斋节。
③ 八月十六日(9月26日)月偏食。